

#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

## 福田区人力资源局关于对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0230145号的回复意见

尊敬的张国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整治人行路上外卖小哥电动车交通安全乱象的建议》已收悉。我局对新业态从业人员的发展极为关注，结合区工信局、福田交警大队的办理情况，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外卖、快递行业迅速兴起，给人们带来方便的同时，随之出现电动自行车交通乱象问题。针对此现象，市公安局交通部门研究制定了《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电动自行车登记实施办法》，于2022年8月1日起在全市启动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工作，自《实施办法》开展以来福田交警大队涉及电动自行车违法处罚量两万余宗，查扣非法改装电动车八千余台，前往各民生企业开展警示教育七十余次，有效治理了外卖快递骑手交通违法多发的顽疾。

### 二、主要措施

#### （一）强化纠纷调解

我区在快递物流、电商等新就业形态行业企业建立了调

解组织 3 家，分别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顺丰速运有限公司上步营业部劳动争议调解室和货拉拉司机之家。其中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已调解案件 20 多宗，有效地将企业和员工的矛盾化解在萌芽之初。

我局近两年培训调解员两百多名，其中涉及企业的调解员为 25 名，涉及物流快递行业为 7 名，均为顺丰速运的员工。我局今年计划继续开展劳动争议调解员培训，拟计划培训人数约为 200 人，以委托第三方培训机构的形式开展培训，培训内容为劳动争议调解基础知识、劳动争议调解工作规范、劳动争议调解系统操作、劳动争议调解实务技巧、劳动争议调解法律文书与协议履行、模拟调解实训等。

## （二）强化调研座谈

座谈会由福田区领头平台企业参加：美团、顺丰、货拉拉、朴朴、柿柿顺、本来生活等 6 家企业。会上，区人力资源局深入解读了《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实施方案》文件，明确了各平台企业规范化用工的主要内容和要求。区人力资源认真听取了各企业的情况反映和建议，对新业态企业申请特殊工时等疑难问题进行了解答，对新业态企业建立劳动争议调解组织进行了指导。各新业态企业表示当前发展情况较好，业务量均有提升，劳资纠纷量总体平稳，目前用工需求量较大，需大量招工以满足企业发展需求，各企业第一季度经济指标均呈增长态势。

## （三）强化值守劝导

福田区交警大队在城中村、小区、停车场、商厦等工作及居住地源头，早晚高峰重点时段开展值守劝导，依托社区物业力量，针对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不出门、超标车辆不进场”的劝导。针对福田辖区“三横七纵”电动自行车通行重点路口，联合街道、社区、义工力量，开展劝导活动，达到圈层过滤网效果。

#### （四）强化宣传教育

借助各级交安组织，借助微信工作群宣传矩阵，联合微信公众号、微博等线上方式，将交通法律法规进行广泛宣传；协调区委宣传部等，利用辖区70多个楼宇广告屏及数百个电梯电子屏播放交通安全视频，营造社会面安全文明出行守法氛围。

针对交通安全意识相对薄弱的“一老一小一低收”重点人群，常态化开展“交通安全第一课”“小手拉大手”等主题宣传活动，筑牢重点人群电动自行车出行安全意识。针对快递外卖、工地、园林绿化等重点行业，发挥行业、企业交通安全管理主动效能，按照“一周一行业”的模式，分层开展入企业宣传警示。

强调交通安全的重要性，要求外卖配送企业每日对骑手开展针对交通安全、安全驾驶、文明停放等交通安全岗前宣传工作，同步通过微信群、短信或工作群等方式发送提醒短信至每位骑手，并定期举办线上线下交通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 （五）压实主体责任

区工信局摸底本区企业及加盟商未上牌的电动自行车数量，要求企业通知未上牌的骑手尽快到指定上牌点完成车辆上牌工作，为交警大队路面巡查工作提供完善的车辆信息；排查派单系统是否有推荐行驶机动车道的现象，并对该系统进行优化整改。

针对存在电动自行车上牌困难、交通违规等问题的企业进行约谈，要求企业切实履行安全主体责任，制定人性化的考核办法，开展创文明、育新风、展新貌活动，进一步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筑牢企业“管人员即管安全”的责任意识，组织“入职第一课”、定期开展安全学习教育等。要求企业常态化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检查，建立自查机制，排查内部人、车守法等情况，从源头降低交通安全隐患。借力交安机制，联合交通、住建、城管、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形成联动机制，做到“两倒查”即交通违法溯源倒查，发生事故追责倒查。力争做到查处一宗违法教育一个群体、追责一个企业震慑一个行业。

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2023年4月6日